

证券代码：834470

证券简称：羲和网络

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河南羲和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12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胡志涛女士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所履行的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河南羲和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9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7,398,34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3.45%。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列席 7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已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河南羲和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01）和《河南羲和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02）。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7,398,34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项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长代表董事会将公司 2022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予以汇报。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7,398,34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项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将公司 2022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予以汇报。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7,398,34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项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进行汇报。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7,398,34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项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对《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进行汇报，提出了公司 2023 年公司营业收入、净利润等主要预算数据。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7,398,34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项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2022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1. 议案内容：

河南羲和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7,398,34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项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7,398,34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项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八)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已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河南羲和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7,398,34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项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河南荟智源策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王振威、陈运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贵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出席会议的其他人员的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本次年度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 《河南羲和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二) 《河南荟智源策律师事务所关于河南羲和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河南羲和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5月15日